

证券代码：838612 证券简称：宇亚股份 主办券商：太平洋证券

内蒙古宇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4月8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刘春兰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，自2020年4月8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10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5人。会议由朱东生主持。

本次任免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（二）任命/免职原因

公司总经理宗国利不再代为履行财务总监职责，公司根据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聘任公司财务负

责人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刘春兰，女，1982年4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住权，大专学历。2004年4月至2012年12月在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主办；2013年3月至2016年2月在内蒙古华鹿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财务主管；2016年3月至2017年1月在内蒙古宇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总账会计；2017年2月至2017年12月在内蒙古青青草草牧业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；2018年1月至今在内蒙古宇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部部长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免职/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（二）任免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免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内蒙古宇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内蒙古宇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4月10日